省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热议本报“过期牛奶”报道，并建议：

建立“黑名单”，从行业永久清除

“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食品是民生之本。22日本报刊登《几十万瓶过期牛奶“换生日”》一文，再次让食品安全事件成为舆论焦点。昨日，参加“省两会”的省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看到本报报道后，纷纷对食品安全监管进行了热议。

记者 王松青 俞宝强 祝亮 文/图



省人大代表接受本报记者采访

省人大代表杨良金：

恶劣违法应清除出食品行业

分析：看到《市场星报》今天的《几十万瓶过期牛奶“换生日”》一文，很有感触。其发生的原因是多方面的，最主要的原因还是监管不力。目前，我们的食品安全监管，采取的是分段监管的体制，从“地头”到“桌头”分别归农委、卫生、质监、工商等多个部门管理，各环节间界限不清、职责不明、协作不好。多头管理使得食品安全监管责任难以落到实处，造成监管交叉和缺位。违法处罚力度太低也是一个重要原因。

建议：食品安全要扩大监督范围，政府相关部门要将食品安全覆盖“从农田到餐桌”食品链的所有方面。应该学习国外经验，如果情节恶劣，要罚到倾家荡产，清除出食品行业。

此外，这篇文章中，让我很感动的一点是，这位打工学生很有正义感。对于这样的行为，要大力弘扬、奖励。

省人大代表宣瑞萍：

取消“抽样检测”、“免检”制度

分析：监管为何总是“马后炮”？有些东西，因为陌生让人生畏；类似的答复，却因为熟悉而让人恐惧。速测的低敏感度，不时让问题食品轻松过关，却因为成本低廉而被当作日常检测的主要甚至是唯一手段。如出现有毒豇豆的合肥市场，据说平日的检测基本上都是速测。

建议：造成食品不安全的因素很多，食品开发商利欲熏心及监管部门失察失管是两大主要原因。更重要的是，食品安全信息应当明确、及时地告知消费者。特别是在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出现后，信息的透明发布更加重要，应当建立起相关的信息发布长效机制。同时，需消除“抽样检测”惯例，特别是将“免检”特权取消，对食品实行“通通检查”，不放过一个有害食品。

省人大代表毕松梅：

建立“黑名单”，永久不能进入

分析：《市场星报》的这篇报道很给力，这种违法行为太胆大了，无视法律存在。目前我们的食品安全总体比较稳定，但基础还较薄弱，形势依然严峻。

建议：应建立顺畅的食品安全信息网络；加强对食品生产、销售经营者的宣传和教育，督促生产经营者自律，同时，对违法者依法加大惩戒力度，让他们血本无归，望而生畏。无论生产规模多么小的食品厂家，即使是一两个人的手工作坊，都需要营业执照，没有资格绝对无法生产，而且政府有关部门会定期检查。都对原料生产进行严格管理，做到从最初一道工序就开始把关。

同时，将食品厂家设立“黑名单”制度，其注册商标时，肯定有身份证，这要记录在案。如果其生产的食品发生了安全事件，就要对其迅速采取应对措施，将其厂家负责人永久踢出食品行业。

省人大代表刘卫娣：

杜绝“马后炮”，创新监管机制

分析：目前的食品监管体系，一般都是问题出了，再去治理的“马后炮”模式。其实，对问题食品企业高频次曝光，让消费者发挥自觉抵制作用远比通过监管部门对企业罚款处罚更有效。

建议：食品安全问题，应该第一时间告知消费者，同时探索建立食品安全保障基金。建立这样的机制，政府机关有义务在制度创新上作出努力，与此同时，还要有像保险公司等中介组织的积极参与。

省政协委员陈飞翔：

老百姓维权成本高，商家不怕罚

“看了《市场星报》关于牛奶涂改生产日期的报道，真是触目惊心。”

省政协委员陈飞翔在省政协十届四次会议闭幕后看到了本报的报道，心情既沉重又愤怒。

“罚，不但要罚，还要重罚。现在很多老百姓不是没有维权意识，而是他们觉得有些不值钱的食品没有维权价值，甚至还会赔本维权。所以我建议应该修改《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加大对不合格食品的处罚及赔偿力度。无论多小的食品，只要有问题，消费者就应该可以索赔千儿八百的！”

省政协委员陈定新：

大超市也有办法进入农村市场

“城市的食品安全尚不能得到很好的保障，农村更是可想而知。”省政协委员陈定新在此次省两会上提交的提案就是关于食品安全的，他的目光投向的是农村市场。

他建议，政府各职能部门要加强对农村群众宣传食品安全知识和食用假冒伪劣食品对人体的危害，采取多种形式，传授鉴别假冒伪劣食品的知识和维护自身消费权益的方法和途径，不断增强农村群众的食品安全意识、维权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充分发挥现有的12315举报网的作用。

他还建议，倡导连锁超市进农村，引导大型超市以“流动放心店”的形式，向农村市场配送安全食品。

质监部门调查浩天“涂改门”事件：去年上半年实已停产

合肥市质监局：一定从严处理，绝不姑息手软

星报追踪

将过期乳味饮料的生产日期涂改令其“新生”，“浩天”产品的“涂改门”事件经本报昨日报道后（见本报1月22日10版），引起了合肥市质监部门的高度重视。虽然仓库对面的生产车间还在紧锣密鼓地装修，但是仓库内的所有“浩天”产品已被合肥市长丰县质监局查封。

记者 李皖婷 倪路

装修工人：他们是半个月前搬来的

昨天下午，记者再次来到长丰县双凤工业园安徽中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这个在建厂房内。在现场记者看到，虽然仓库里的牛奶都被长丰县质监局贴上了封条，但仓库对面的生产车间仍然在马不停蹄地装修。

在车间里，一位装修工人告诉记者，这家企业大概是半个月前搬过来的，“因为生产设备还没有运来，所以一直到现在也没能开工生产。”

而据另一位工人介绍，在他们装修的这段时间里，有时能看到货车拉着整箱的牛奶进来，老板让几个学生帮忙卸货，“我们只是在这里做装修工的，他们平时在仓库里做什么从来不让我们知道。”

陌生外包装出现在车间门口

在生产车间门口，记者还看到了一大卷“浩天”牌“早餐奶乳饮料”的塑料外包装。但奇怪的是，这种保质期为90天的“早餐奶乳饮料”成品并未出现在对面仓库内。

“经过现场检查，认定‘浩天’系列产品均属于其它饮料类，并不属于牛奶或含乳饮料。”合肥市质监局副局长许景高告诉记者。至于在仓库里没有出现的“早餐奶乳饮料”，质监部门的工作人员表示，由于没有找到样品，所以无法判断其是否属于含乳饮品。

“浩天”去年上半年实已停产

昨天下午，合肥市质监局召开紧急会议，对案情进行了通报。经查实，在安徽中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建厂房内，共发现43869件风味饮料，标示企业为“合肥浩天食品饮料有限责任公司”。其中9643件标注日期为2011年1月6～18日，34000件无生产日期标示，剩余少量产品标示生产日期为2010年1月18日以前。

据合肥市质监局副局长许景高介绍，“合肥浩天食品饮料有限责任公司”去年上半年已经停产。“由于相关人员已经逃逸，质监部门已对涉嫌违法产品全部封存，并对该批产品的来源、生产日期标识实况、当事人、是否销售等情况进行调查。”许景高告诉记者，公安部门也已介入，“待案情明确后，市质监局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从快、从严处理，绝不姑息手软。”